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比选文件

比选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单位盖章）



2026年9月

目 录

第一章	比选公告	1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1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33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比选公告

1、比选条件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经批准实施，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委托人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委托人”），按照《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国资委及出资企业中介机构选聘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川国资委(2019)9号文件要求，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由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比选人，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比选。

2、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概况

成都至雅安段改扩建工程主线全长 134.647 公里，芦山支线路线长 24.632 公里，估算总投资约 297.55 亿元。

成雅主线：项目起自成都市双流区白家枢纽互通，顺接已建成的 G4202 成都绕城高速，沿既有高速公路改扩建，经成都市双流区新津区，眉山市彭山区、东坡区，邛崃市、蒲江县，雅安市名山区、雨城区，止于对岩枢纽互通，与已建成的 G5 京昆高速雅安至西昌段、G4218 雅叶高速雅安至康定段相接，全长 134.647 公里。

全线改扩建白家(枢纽)、双流北、牧华路、二绕(枢纽)、普兴、邓双、青龙场(枢纽)、回龙、寿安、三绕(枢纽)、蒲江、成佳、太平、新店(枢纽)、名山、水碾坝(枢纽)、金鸡关、雅安北、多营、对岩(枢纽)20 处互通式立交，新建天新邛、保胜、蒲江西、名山北 4 处互通式立交。同步建设天新邛、邓双、保胜、蒲江西、名山、多营 6 条互通连接线，共长 8.021 公里。

芦山支线：G5 京昆高速公路成都至雅安段扩容工程芦山支线起于雅安市芦山县芦阳街道，接在建的邛崃经芦山至荃经高速公路，经雨城区、名山区，设枢纽互通与 G5 京昆高速公路成都至雅安段扩容工程主线相接，路线长 24.632 公里。互通式立交连接线 2 条（名山北互通连接线、芦山北互通连接线），共计 5.943 公里。

成雅高速公路全长 144.205 公里，建有成都、双流北、双流南、新津东、新津南、邛崃、蒲江东、蒲江、石象湖、成佳、太平、名山、金鸡关、雅安北、西康大桥 15 个收费站，2 对(个)服务区。

成乐高速公路全长 86.4 公里，建有青龙、彭山、眉山、青神北、青神、松江、夹江、乐山、乐山北(辜李坝)、夹江东、杨湾、籍黄、梨花、成都主线、机场匝道、牧华路、正公路共计 17 个收费站，4 对(个)服务区。

天邛高速全长 42.123 公里，建有永兴、羊安、固驿、宝林、邛崃南共计 5 个收费站，1 对服务区。

为及时掌握网络涉单位动态，有效防范和化解涉单位互联网大数据风险，提升公司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拟由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牵头采购专业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为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的建设、运营管理提供互联网大数据支撑保障。

2.2 比选范围及服务期限

本次比选范围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项目，服务内容为完成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7×24 小时全网实时盯网能力，可覆盖网页、微博、视频号、论坛、抖音等全平台，支持关键词实时检索短视频相关信息，多维度数据看板可视化展示，邮件、微信、PC 弹窗、APP 多渠道信息预警下发，同时可依托自定义模板自动生成专属单位信息简报；系统基础配置包含 3 个含管理员权限的登录账号、4 套监测方案及 400 字关键词字数额度。

2. 人工服务：提供 7:00—19:00 的 7×12 小时实时人工推送服务，可基于公司业务定制关键词方案开展数据洞察、人工甄别信息情感与信息风险、精选推送热点及声誉隐患信息、洞察全网热搜动态，支持 10 个微信账号接收预警信息；同时针对重大节假日及扩容工程建设节点搭建专项方案，实时报送，如遇突发事件，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每隔两小时提供一次数据分析报告。

3. 报告服务：包含全年 12 期月度全网声誉报告（次月 5 日前交付，涵盖事件走势、媒体占比、热度排行等多维度分析）、1 期年度全网声誉报告（1 年期满次月 20 日前交付，包含全年数据、热点研判、网民观点梳理等全面内容）。

4. 突发负面事件处置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一般、较大突发事件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针对不

实谣言侵权信息协助举报、投诉；针对存疑负面信息组织专家研判，协助公司制作和提交相关材料。服务期内提供不超过 6 期；重大突发事件专报、应急资源协调支撑服务，由专职分析师团队开展会商、风险研判与应急预案优化。

5. 应急预案服务：根据公司需要，结合行业属性、业务场景、过往案例与潜在风险点，系统梳理线上线下各类互联网大数据风险诱因，分级划分响应等级，定制标准化、可落地的专项应急处置预案。

6. 培训服务：全年提供 1 次线下互联网大数据风险素养专项培训，面向工作人员开展专项能力提升教学，提供 1 次现场大数据分析系统操作培训，交付电子版操作手册。

7. 支撑服务：全程搭建专属微信服务工作群，提供一整年常态化日常客户分析咨询服务、突发事件线上咨询、负面信息研判协助服务。

本次比选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 SJFX-1。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3、比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必须具备：

3.1.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3.1.2 业绩要求：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 1 个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作为证明材料。

3.1.3 信誉要求（（1）至（2）项以比选人核查的投标截止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为准）：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否则，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注：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是否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以比选人在上述网站核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格式提交“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3.2 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申请，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注：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4、评审办法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5、比选文件的获取

凡具备上述条件并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6 年 9 月 10 日起（北京时间，下同），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ygs.com/>)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网站(www.sccyfgs.com/)免费匿名下载比选文件。比选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文件获取的方式。

6、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比选文件递交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4:30 时（北京时间）。

6.2 比选文件递交的地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 208 会议室（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益新大道 2 号）

6.3 比选申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比选申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比选人定于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启封，比选申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5 比选申请文件概不退还。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的发布媒体为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ygs.com/>)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网站(www.sccyfgs.com/)。

8、比选结果公示

比选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比选结果即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名单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cygs.com/>)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

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网站(www.sccyfgs.com/)上公示3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比选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9、联系方式

比选 人: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益新大道2号

邮政编码: 610041

电 话: (028) 85158420

联 系 人: 王女士

比选人: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9月10日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比选申请人须知

项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比选人	比选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益新大道2号 邮政编码：610041 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028）85158420
2	项目名称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3	比选范围内容	同比选公告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申请人资格要求	同比选公告
6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7	踏勘现场	不组织
8	比选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 1 天前，比选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对比选文件进行澄清，补遗书公布在比选公告发布网站，由比选申请人自行下载。比选申请人收到澄清后，如有问题，比选申请人应及时同比选人联系，以落实补遗书下载情况，否则，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自负。
9	比选申请人要求澄清比选文件的截止时间	比选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同比选人提出，以便补正。如有疑问，应在递交比选报价文件截止之日 2 天前通过传真方式同比选人提出需澄清的问题。
10	比选申请人确认收到比选文件澄清的时间	比选申请人从比选人网站上自行查阅与下载，不要求比选申请人同比选人发出确认函。
11	分包	不允许
12	比选文件的组成	本比选文件包括： (1) 比选公告 (2) 比选申请人须知 (3) 评审办法和标准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委托人要求 (6)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13	构成比选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遗书、通知、澄清等（如有）
14	比选有效期	120 日历天（从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15	比选文件的修改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8 款
16	比选申请人确认收到比选文件修改的时间	同本须知前附表第 10 款
17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比选申请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1）比选申请书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资格审查资料 （4）技术建议书 （5）其他材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1）报价函
18	价格调整	合同执行期间不调价
19	近年承担类似项目	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报价方案	不允许
21	签字、盖章要求	（1）单位公章其内容必须与单位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2）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比选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签署的地方亲自签署，并不得用签名章代替，本页已有亲笔签名的除外； （3）比选申请文件上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法定名称），不得使用专用印章，本页已有盖章的除外； （4）比选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22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23	装订要求	申请文件正本、副本上须有“正本”“副本”标记。申请文件的

		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编码。比选申请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订，否则，比选人将对比选申请文件页数的丢失、散落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比选申请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1）内层封套：比选申请文件第一个信封（含正本、副本）、比选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含正本、副本）应分别装入内层封套密封，内层封套应密封完好； （2）外层总封套：将上述单独密封的文件统一密封在一个外层总封套中。外层封套应加贴封条或加盖密封章，且在封口处加盖比选申请单位公章
25	封套上写明	1. 外层封套： （项目名称）比选申请文件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申请人名称：_____ 2. 内层封套： （1）比选申请文件封套： （项目名称）比选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申请人名称：_____ （2）比选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封套： （项目名称）比选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申请人名称：_____
26	比选报价	最高限价金额：人民币 17 万元。 比选申请人应只有一个报价，不得提交多个报价或提交选择性报价，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比选申请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否决其比选申请文件处理。
27	是否退还申请文件	否
28	通知延后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的的时间	原定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1 天前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同比选申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 比选申请文件送交地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 208 会议室 （2）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比选开标时间：比选人电话另行通知 比选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开标地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 208 会议室
30	评审办法和标准	第三章评审办法和标准

31	评审结果公示	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名单将在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https://www.cygs.com/)、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网站 (https://www.sccyfgs.com/) 上公示 3 日, 以接受监督。
32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33	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中选候选人公示期满, 如果参与本项目的比选申请人对本项目评审结果无异议, 由比选人向第一中选候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在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中选人应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同时签订廉政合同等其他合同。
34	重新比选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之一, 比选人可重新比选: (1) 比选申请截止时间止,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少于三个的; (2) 经评标小组评审后否决全部比选申请文件的; (3) 评标小组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均未能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监督单位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路运营管理三分公司资产管理部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益新大道 2 号 电话: 028-85132050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段	资质要求
SJFX-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营业执照。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段	业绩要求
SJFX-1	近3年（2023年7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个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类似业绩，提供合同影印件（黑白或彩色）作为证明材料。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SJFX-1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在2023年7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否则，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注：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是否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以比选人在上述网站核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格式提交“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第三章 评标办法和标准

1、总则

1.1 为规范本项目评审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审委员会和评审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 2001 年第 12 号令）、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令）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项目比选文件，制订本评审办法。

1.2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3 评审活动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比选申请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审活动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任何活动。评审期间比选申请人不得干扰评审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审。

1.4 本次比选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1.5 评审的工作步骤：

(1) 比选人在纪律监督部门的监督下，将分两次开标。第一次开标只开启所有比选申请人的第一个信封内容（商务技术文件）；第二次开标开启通过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资格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第二个信封内容（报价文件）。

(2) 第一次开标，打开第一个信封（商务技术文件），对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交监督密封保存。

(3) 评审委员会对所有比选申请人的第一个信封（商务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审查，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人进入详细评审。

(4) 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综合评分。

(5) 比选人将电话通知所有比选申请人参加第二个信封的开标。比选人将在开标现场启封通过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资格审查和详细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宣读其比选申请报价，并记录在案。其它比选申请人的第二个信封不予启封，当场予以退还。因故未能出席第二次开标会的比选申请人，比选人将认为比选申请人默认开标结果。

(6) 评审委员会对开启的比选申请文件第二个信封进行初步评审、算术性校核、澄清与核实并计算完综合得分后推荐中选候选人。

2、评审组织及职责

2.1 评审委员会组成

评审委员会由 3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

2.2 评审委员会职责

- (1) 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审查；
- (2) 确定评审需澄清、核实的内容；
- (3) 进行商务、技术的详细评审并计算综合得分；
- (4) 推荐中选候选人；

(5)建议是否重新比选；

(6)完成书面评审报告提交比选人。

3、 评审程序

3.1 评审准备

评审委员会开始评审工作之前，首先认真研读比选文件；比选人应当向评审委员会提供比选文件、评审办法和评审所需的其他重要信息与数据，但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或者排斥特定比选申请人，协助评审委员会了解和熟悉比选项目的如下内容：

- (1) 比选项目的规模、标准和特点；
- (2) 比选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
- (3) 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3.2 评审程序

- (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 (2) 第一个信封资格审查；
- (3)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 (4) 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 (5) 第二个信封启封；
- (6) 第二个信封报价评审；
- (7) 计算综合得分；
- (8) 推荐中选候选人；
- (9) 编写评审报告。

4、 初步评审

第一个信封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对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比选申请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

- (1) 比选申请文件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字迹清晰可辨；
- (2) 比选申请文件按比选文件规定，加盖比选申请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3) 按照比选文件规定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4) 服务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
- (5) 比选申请人未以他人名义参与比选、未与他人串通参与比选、未以行贿手段谋取中选，以及未弄虚作假；
- (6) 比选申请文件未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 (7) 比选申请人在第一个信封中没有比选申请报价金额；
- (8) 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份数满足比选文件规定；

(9) 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名称与内装比选申请文件所投项目名称一致。

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初步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比选申请。

5、资格审查

评审委员会根据比选文件资格审查要求,对比选申请人的资质、业绩、信誉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满足资格审查要求。

比选申请文件任一项不满足比选文件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比选申请。

6、详细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的比选申请文件从企业业绩、技术建议书进行详细评审,满分 90 分,其中企业业绩 50 分,技术建议书 40 分。

详细评审评分表

企业业绩 (50 分)	(1) 满足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中业绩基本要求得 30 分; (2) 扣除满足最低资格审查条件要求的条件外,近 3 年(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增加 1 个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类似业绩加 10 分,本细项最高加 20 分。	
技术建议书 (40 分)	对本项目工作的理解及认识和工作大纲 (10 分)	清晰阐述互联网大数据服务项目背景、目标及重要性,与高速公路行业特点紧密结合。大纲内容全面,包含系统监测、人工服务、应急处置、培训等全流程,逻辑清晰。 合理得 9.1~10 分,较合理 8.1~9 分,一般 6~8 分。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应措施 (20 分)	1. 准确识别高速公路行业互联网大数据特点(如征地拆迁、道路施工、车辆拥堵、噪音影响、安全事故、收费政策等)、重大节点信息防控、应急响应等重点环节。针对重点提出具体措施(如专项监测方案、分级响应机制等),可操作性强。 2. 深入分析难点(如短视频平台信息传播快、负面事件发酵迅速、跨平台信息联动等),并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 合理得 16.1~20 分,较合理 14.1~16 分,一般 12~14 分。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对本项目的 工作计划、服 务质量保证 措施 (10分)	1. 计划细化到月，明确关键节点（如系统部署、培训安排、报告提交时间等），人员配置合理，与服务需求匹配。 2. 明确质量保证措施、响应时效承诺、售后支持等。 合理得 9.1~10 分，较合理 8.1~9 分，一般 6~8 分。无此项内容得 0 分。
注：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各细分项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7、比选申请文件的澄清

(1)除按本办法规定的重大偏差外，比选申请文件存在的其他问题应视为细微偏差。为了有助于比选申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比选人可书面通知比选申请人澄清或说明其比选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要求补充相应资料或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对此比选申请人不得拒绝。若比选申请人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其比选申请予以否决。

若未影响到评审结果，则可不予澄清；若影响到评审结果的应进行澄清，并取得比选申请人的确认。

(2)有关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要求和回答均以书面形式进行，但不得因此而提出改变比选文件或比选申请文件实质内容的要求。比选申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比选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评审委员会不接受比选申请人对比选申请文件的主动澄清、说明和补正。

8、第一个信封得分

各比选申请人的第一个信封得分等于企业业绩、技术建议书评分之和（满分 90 分）。

9、第二个信封开标

在评审委员会完成对比选申请人的企业业绩、技术建议书评审后，在监督部门的监督下，对通过前述初步评审，资格审查和详细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文件（第二个信封）进行开标。

10、报价评审

10.1 比选申请人通过报价文件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

(1) 报价文件按比选文件规定签字、盖章齐全，文件格式、内容满足要求，并填报了比选报价；

(2) 一份比选申请文件不得有多个比选申请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或调价函；

- (3) 报价函不应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比选申请报价不能高于公布的最高限价;
- (5) 第二个信封按比选文件要求填写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等,且内外封套填写的内容一致。

比选申请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否决其比选申请。

10.2 算术性修正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报价文件评审的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按下列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

第二个信封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0.3 算术性修正不通过的原则:

修正后的最终比选申请报价超过比选人最高比选限价,属重大偏差,否决其比选申请。

11、第二个信封得分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比选申请人,其第二个信封通过评审后按照比选申请报价进行打分。报价分值为10分。

报价 (10分)	比选申请 报价 (10分)	报价得分: ①比选申请人评审价=基准价时,报价得分值C为满分10分。 ②比选申请人评审价>基准价: 报价得分 $C=10-\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1$, E1取1.2 ③当比选申请人评审价<基准价: 报价得分 $C=10-\text{偏差率} \times 100 \times E2$, E2取1 上述②、③项报价得分C最少得0分。 基准价确定原则: 基准价=比选申请人的报价高于最高限价或低于最高限价的85%将不列入基准价计算,将剩余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比选申请人报价的平均值作为基准价。 比选申请人评审价的确定:比选申请人评审价=报价函报价 偏差率= $100\% \times (\text{比选申请人报价}-\text{基准价})/\text{基准价}$ 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如*. **%
---------------------	------------------------------	---

12、综合得分

评审委员会将各比选申请人的第一个信封得分与第二个信封得分相加作为该比选申请人的综合得分(满分100分)。

13、推荐中选候选人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和第二个信封评审的所有的候选人,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推荐前3名中选候选人。若多个比选申请人综合得分相同时,评审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 (1) 按比选申请人评审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
- (2) 按第一个信封评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
- (3) 若上述情况都相同时,则由比选人以有利于比选人的原则随机确定。

14、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会审定评审结果后,向比选人提交书面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专用合同条款

1. 定义和解释本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词语定义

1.1.1 项目:指服务单位接受委托人委托,提供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本合同为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1.1.2 委托人:即合同协议书中的“甲方”,指对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进行发包的机构。本合同的委托人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1.3 服务单位:即合同协议书中的“乙方”,指其比选申请文件已为委托人所接受,并与委托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担本合同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项目的机构,以及取得该当事机构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包括该当事机构的任何受让人(除非委托人同意)。

1.1.4 合同价格:指在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服务单位按合同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作任务应得到的支付价款(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总额。

1.1.5 技术标准与规范:是指国家、地方、行业法律法规。

1.1.6 不可抗力:指委托人与服务单位不能预见、或不能采取措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社会政治因素等。

1.1.7 委托人风险:因不可抗力或应由委托人单方承担责任而产生的风险。

1.1.8 违约责任:指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规定所应承担的责任。

1.1.9 赔偿:指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于并非自己的过错,而是应由对方承担责任的情况造成的实际损失,向对方提出经济补偿和(或)合同期顺延的要求。

1.1.10 天:指日历日。年、月、日按公历计算。

1.1.11 时间:本合同所指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2 解释

1.2.1 合同中的标题只是为了查阅方便,不应作为合同本身的内容予以理解,也不应用于对合同进行解释。

1.2.2 为了文字简练,合同中有些词句或用语可能会有多种含义,阅读时应视上下文的实际含义而定义。

1.2.3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是一个整体,彼此间互相解释、互相补充,如出现互相矛盾,按照以下顺序解释,且以次序在前者为准:

(1) 在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果有);

(2)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3) 中选通知书；

(4) 比选申请文件(含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5) 比选文件(含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6) 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范性管理文件；委托人及委托人上级单位发布的相关文件；

(7) 报价函；

(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对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新版本为准。

2. 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2.1 本次比选范围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项目，服务内容为完成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2.1.1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7×24 小时全网实时盯网能力，可覆盖网页、微博、视频号、论坛、抖音等全平台，支持关键词实时检索短视频相关信息，多维度数据看板可视化展示，邮件、微信、PC 弹窗、APP 多渠道信息预警下发，同时可依托自定义模板自动生成专属单位信息简报；系统基础配置包含 3 个含管理员权限的登录账号、4 套监测方案及 400 字关键词字数额度。

2.1.2 人工服务：提供 7:00—19:00 的 7×12 小时实时人工推送服务，可基于公司业务定制关键词方案开展数据洞察、人工甄别信息情感与信息风险、精选推送热点及声誉隐患信息、洞察全网热搜动态，支持 10 个微信账号接收预警信息；同时针对重大节假日及扩容工程建设节点搭建专项方案，实时报送，如遇突发事件，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每隔两小时提供一次数据分析报告。

2.1.3. 报告服务：包含全年 12 期月度全网声誉报告（次月 5 日前交付，涵盖事件走势、媒体占比、热度排行等多维度分析）、1 期年度全网声誉报告（1 年期满次月 20 日前交付，包含全年数据、热点研判、网民观点梳理等全面内容）。

2.1.4 突发负面事件处置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一般、较大突发事件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针对不实谣言侵权信息协助举报、投诉；针对存疑负面信息组织专家研判，协助公司制作和提

交相关材料。服务期内提供不超过 6 期：重大突发事件专报、应急资源协调支撑服务，由专职分析师团队开展会商，风险研判与应急预案优化。

2.1.5 应急预案服务：根据公司需要，结合行业属性、业务场景、过往案例与潜在风险点，系统梳理线上线下各类互联网大数据风险诱因，分级划分响应等级，定制标准化、可落地的专项应急处置预案。

2.1.6 培训服务：全年提供 1 次线下互联网大数据风险素养专项培训，面向工作人员开展专项能力提升教学，提供 1 次现场大数据分析系统操作培训，交付电子版操作手册。

2.1.7 支撑服务：全程搭建专属微信服务工作群，提供一整年常态化日常客户分析咨询服务、突发事件线上咨询、负面信息研判协助服务。

2.2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3. 委托人的权利与义务

3.1 应积极配合服务单位开展本合同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基础资料和信息支持。

3.2 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要求及时向服务单位支付费用。

3.3 有权监督服务单位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工作，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有权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

3.4 有权要求服务单位对涉委托人负面信息进行深度分析和专项研判。

3.5 对服务单位提供的分析报告享有独家使用权。

3.6 委托人承诺正常使用服务单位系统平台及服务，不通过模拟登录、模拟请求、反向破解、机器抓取等技术手段恶意使用服务单位提供的账号及服务，不将系统监测到的内容进行恶意传播，不得使用本协议项下服务进行任何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权、知识产权等）的活动，否则服务单位有权终止委托人所有账号及服务并不因此向委托人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给服务单位造成损失的，委托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4. 服务单位的权利与义务

4.1 有权要求委托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合同金额。

4.2 应建立健全工作团队，按本合同承诺的技术建议书积极开展工作。

4.3 服务单位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标准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确保监测及时，分析研判专业、客观。

4.4 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响应时效提供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30 分钟内响

应，1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一般、较大突发事件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

4.5 服务单位对履行合同过程中获取的甲方所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4.6 应与甲方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反馈互联网涉及单位动态和处置建议，并协调解决项目过程中的问题。

4.7 确保申请付款前所提供的增值税发票真实有效且符合甲方的财务制度要求。

4.8 负责对服务过程中出现的因乙方过错导致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服务单位承担。

4.9 保证服务工作未违反法律法规、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道德，未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并保证甲方免受任何侵权索赔，否则，由服务单位自行承担相关的责任和赔偿。

4.10 积极采纳甲方在项目过程中提出的合理意见及建议，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进行相应整改。

5. 验收及服务保障

5.1 服务单位应于每月 5 日前提提交上月月度报告，1 年期满次月 20 日前提提交年度报告。

5.2 服务期满后，甲方应在 20 个工作日内组织对本项目进行整体验收。如甲方逾期验收或在验收期限内未提出任何整改意见的，视为甲方验收合格。

5.3 服务期内，服务单位应保证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出现故障，应在 8 小时内完成整改，修复系统。

5.4 服务单位应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对接，确保服务响应及时、高效。

6. 费用与支付

6.1 计价方式：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价包含为实施和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系统使用费、人工监测费、预警服务费、报告编制费、运维升级费、技术支撑费、培训费、材料费、配套杂费、人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不可预见费等一切费用以及合同表明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本合同价款由三家委托人按固定比例分摊承担，具体分摊比例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合同总价的 70%，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承担合同

总价的 15%，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合同总价的 15%。合同价款整体分两次支付，各付款节点的付款比例、履约要求及付款流程如下：

6.2 支付方式如下：

(1) 服务期满 6 个月乙方向三家委托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提交上半年服务总结报告并经甲方认可后，分别提交付款申请报告，分别提供合法有效的足额增值税发票，委托人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申请报告及发票后【30】日内按照合同总价分别支付各自分摊的 60%。

(2) 服务期满 12 个月乙方向三家委托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提交全年服务总结报告并经委托人认可后，分别提交付款申请报告，分别提供合法有效的足额增值税发票，委托人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申请报告及发票后【30】内按照合同总价分别支付各自分摊的 40%。

6.3 支付合同价款前，服务单位须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报告，提供有效的足额增值税发票。若服务单位未提前提供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并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6.4 费用的调整

在合同实施期间，本项目合同总价不随国家政策调整或法规、标准、税费及市场因素变化进行调整。

7. 违约与赔偿

7.1 因服务单位违反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与行业标准而引发的一切损失均应由服务单位承担。

7.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各类报告，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提交，每延迟 1 天，则按合同金额的 0.2%/天承担违约金；乙方逾期提交达 30 天及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另行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7.3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与要求的，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及时整改，若整改三次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未服务部分费用并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7.4 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故障等无法按合同约定的响应时效提供服务的，乙方则按合同金额的 0.1%/天承担违约金。

7.5 乙方违反保密义务，向第三方泄露甲方信息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的违约

金。

7.6 一方违约后, 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 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7.7 双方同意,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赔偿及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 但守约方实际损失明显高于合同总价款 20%的除外。

8.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8.1 合同的生效

合同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8.2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要求。

8.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委托人与服务单位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

(2) 因一方根本违约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3) 一方依据合同条款要求解除合同的, 应以书面通知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并在发出通知前 7 天告知对方, 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对解除合同有争议的, 按本合同相关规定处理。

(4)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8.4 不论何种原因, 本合同的终止, 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9. 其它

9.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 对合同的解释应以国家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9.2 禁止服务单位将本合同规定的任务转包、分包。

9.3 税费

服务单位应自行承担完成本合同约定内容需缴纳的一切税费, 税费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金额中, 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9.4 保密条款

信息接收方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同意, 禁止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合同所涉及的相关信息。如违反本条, 应按给信息披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赔偿; 对信息披露方信息造成实质性泄漏的, 应追究相关法律责任。保密条款的时效将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影响。

9.5 知识产权

乙方拥有其在本协议项下使用的服务系统的全部知识产权，且不会因本协议项下提供的服务而转让，但应保证甲方有权使用。

乙方因完成本协议约定工作形成的服务报告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均属于甲方所有，本协议终止或无论基于何种原因解除，乙方均应将已完成的服务报告交付甲方。同时，乙方不得披露、泄露、自行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该等服务报告。

9.6 争端的解决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端时，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问题，若协商不成，则约定本项目争端最终解决方式为诉讼方式，诉讼机构为：项目委托人注册地人民法院。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鉴于甲方：_____（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已委托_____（服务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服务单位”）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提供服务，为明确双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利，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期限

本次比选范围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项目，服务内容为完成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7×24 小时全网实时盯网能力，可覆盖网页、微博、视频号、论坛、抖音等全平台，支持关键词实时检索短视频相关信息，多维度数据看板可视化展示，邮件、微信、PC 弹窗、APP 多渠道信息预警下发，同时可依托自定义模板自动生成专属单位信息简报；系统基础配置包含 3 个含管理员权限的登录账号、4 套监测方案及 400 字关键词字数额度。

2. 人工服务：提供 7:00—19:00 的 7×12 小时实时人工推送服务，可基于公司业务定制关键词方案开展数据洞察、人工甄别信息情感与信息风险、精选推送热点及声誉隐患信息、洞察全网热搜动态，支持 10 个微信账号接收预警信息；同时针对重大节假日及扩容工程建设节点搭建专项方案，实时报送，如遇突发事件，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每隔两小时提供一次数据分析报告。

3. 报告服务：包含全年 12 期月度全网声誉报告（次月 5 日前交付，涵盖事件走势、媒体占比、热度排行等多维度分析）、1 期年度全网声誉报告（1 年期满次月 20 日前交付，包含全年数据、热点研判、网民观点梳理等全面内容）。

4. 突发负面事件处置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一般、较大突发事件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针对不实谣言侵权信息协助举报、投诉；针对存疑负面信息组织专家研判，协助公司制作和提交相关材料。服务期内提供不超过 6 期；重大突发事件专报、应急资源协调支撑服务，由专职分析师团队开展会商、风险研判与应急预案优化。

5. 应急预案服务：根据工作需要，结合行业属性、业务场景、过往案例与潜在风险点，系统梳理线上线下各类互联网大数据风险诱因，分级划分响应等级，定制标准化、可落地的专项应急处置预案。

6. 培训服务：全年提供 1 次线下互联网大数据风险素养专项培训，面向工作人员开展专项能力提升教学，提供 1 次现场大数据分析系统操作培训，交付电子版操作手册。

7. 支撑服务：全程搭建专属微信服务工作群，提供一整年常态化日常客户分析咨询服务、突发事件线上咨询、负面信息研判协助服务。

本次比选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 SJFX-1。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二、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合同履行期间不作调整。

三、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在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如果有)；
- (2)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含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 (3) 中选通知书；
- (4) 比选申请文件(含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5) 比选文件(含比选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 (6) 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委托人及委托人上级单位发布的相关文件；
- (7) 报价函；
- (8)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三、本协议书在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本协议书正本 2 份、副本 4 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1: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委托人 2: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委托人 3: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服务单位: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二：

廉政合同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服务单位：

法定代表人：

根据党和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采购业务活动中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增强甲乙双方依法经营、廉政从业意识，营造守法诚信、廉政高效的工作环境，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自律规定，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人、服务单位双方的权利义务

-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 （二）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合同约定，自觉按合同办事。
-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和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的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相关规章制度。
- （四）开展廉政宣传教育，公布举报电话，加强对本方工作人员的监督检查。
-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委托人的义务

- （一）贯彻落实企业有关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廉政从业的规定。
- （二）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服务单位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服务单位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三）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服务单位安排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服务单位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四）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接受服务单位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 （五）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介绍其配偶、子女、亲属参与与服务单位有关的经济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服务单位和相关单位推荐第三方单位。

(六) 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 不准营私舞弊, 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

第三条 服务单位的义务

(一) 服务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服务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服务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有影响合作业务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服务单位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五) 服务单位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为借口, 邀请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外出旅游或进行高档消费。

(六) 服务单位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参加委托人相关工作人员的婚丧嫁娶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规定的, 一经查实, 按照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给服务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二) 经查实, 服务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三条的, 给委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情况严重的, 委托人除按前款行使权利外, 还有权单方面解除同服务单位的一切业务合同, 并将服务单位作为委托人合作黑名单管理。

第五条 协议书生效及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_____ (项目名称) 合同的附件, 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有效期同主合同期限。

第六条 协议书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 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乙双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前已仔细阅读条款内容,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所产生的法律责任已清楚知悉并承诺遵守。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 1: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人 1 监督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 3: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人 3 监督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委托人 2: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委托人 2 监督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服务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公司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

服务单位监督部门 (盖章)

年 月 日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一、项目概述

本次比选范围为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项目，为及时掌握网络涉单位动态，有效防范和化解涉单位互联网大数据风险，提升公司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拟由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牵头采购专业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为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的建设、运营管理提供互联网大数据支撑保障。

二、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为完成成雅扩容（含成雅高速）、成乐高速、天邛高速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工作，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7×24 小时全网实时盯网能力，可覆盖网页、微博、视频号、论坛、抖音等全平台，支持关键词实时检索短视频相关信息，多维度数据看板可视化展示，邮件、微信、PC 弹窗、APP 多渠道信息预警下发，同时可依托自定义模板自动生成专属单位信息简报；系统基础配置包含 3 个含管理员权限的登录账号、4 套监测方案及 400 字关键词字数额度。

2. 人工服务：提供 7:00—19:00 的 7×12 小时实时人工推送服务，可基于公司业务定制关键词方案开展数据洞察、人工甄别信息情感与信息风险、精选推送热点及声誉隐患信息、洞察全网热搜动态，支持 10 个微信账号接收预警信息；同时针对重大节假日及扩容工程建设节点搭建专项方案，实时报送，如遇突发事件，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每隔两小时提供一次数据分析报告。

3. 报告服务：包含全年 12 期月度全网声誉报告（次月 5 日前交付，涵盖事件走势、媒体占比、热度排行等多维度分析）、1 期年度全网声誉报告（1 年期满次月 20 日前交付，包含全年数据、热点研判、网民观点梳理等全面内容）。

4. 突发负面事件处置服务：重大突发事件发生后应在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一般、较大突发事件应在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形成初步处置方案。针对不实谣言侵权信息协助举报、投诉；针对存疑负面信息组织专家研判，协助公司制作和提交相

关材料。服务期内提供不超过 6 期：重大突发事件专报、应急资源协调支撑服务，由专职分析师团队开展会商、风险研判与应急预案优化。

5. 应急预案服务：根据公司需要，结合行业属性、业务场景、过往案例与潜在风险点，系统梳理线上线下各类互联网大数据风险诱因，分级划分响应等级，定制标准化、可落地的专项应急处置预案。

6. 培训服务：全年提供 1 次线下互联网大数据风险素养专项培训，面向工作人员开展专项能力提升教学，提供 1 次现场大数据分析系统操作培训，交付电子版操作手册。

7. 支撑服务：全程搭建专属微信服务工作群，提供一整年常态化日常客户分析咨询服务、突发事件线上咨询、负面信息研判协助服务。

本次比选划分为 1 个标段，标段号 SJFX-1。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三、服务质量要求

1. 服务期内，服务单位应保证互联网大数据分析系统 7*24 小时稳定运行。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系统出现故障，应在 8 小时内修复。

2. 服务单位应建立完善的服务质量保障体系，指定专人负责项目对接，确保服务响应及时、高效。

第六章 比选申请文件格式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比选申请文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比选申请人：____（全称）（盖单位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比选申请书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资料
- 四、技术建议书
- 五、其他材料

一、比选申请书

致：_____（比选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在考察公司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总报价，按合同约定完成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比选申请文件。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比选申请书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 （其他补充说明）。

比选申请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比选申请人名称：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比选申请文件适用；如果比选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该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
认、递交、撤回、修改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的比选申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身份证影印件

（2）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年 月 日

注：委托代理人签署比选申请文件适用，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
子制版签名；

（2）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3）授权委托书的时间应与委托代理人签署比选申请书的时间同日或在其之前。

（4）如果由比选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资格审查资料

(一) 比选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比选申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企业注册资金			营业执照号			
账 号			开户银行			
员工总人数						
经营范围						
备 注						

注：在本表后应附：（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3）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上述资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4）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二）近三年承担的业绩情况表

（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

项目指标	1	2	3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元）				
合同内容描述				
完成情况				
备注				

注：1、类似业绩的完成年份要求均为近 3 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表中的“合同签订日期”格式统一以阿拉伯数字表示。如：2023 年 7 月 1 日，填写为 20230701；2023 年 7 月，填写为 202307；2023 年，填写为 2023。

3、比选申请人所完成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包括：合同协议书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附于本表后。

4、如近年来，比选申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具有母子关系公司，业绩不能互用。如涉及企业分、合的，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

5、以下情况业绩视为无效：

（1）未附合格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完整的业绩；（2）不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业绩。

(三) 比选申请人的信誉情况表

附：

(1) 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2) 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链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3) 在2023年7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比选申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被人民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不得参加比选申请。否则，其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将视为无效。

注：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是否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信用中国”网站是否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均以比选人在上述网站核查比选申请人信息内容。比选申请人按照比选文件格式提交“无行贿犯罪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比选人名称）：

我公司（申请人名称）、（法定代表人）在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本项目比选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的裁判文书认定为行贿犯罪的（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合同协议书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候选人或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承诺人员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5% 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技术建议书

（一）技术建议书

比选申请人应按照以下要点（包括但不限于）编制技术建议书：

1. 对本项目工作的理解及认识和工作大纲；
2. 对本项目工作的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应措施；
3. 对本项目的工作计划、服务质量保证措施。

（二）服务承诺书格式

____（比选人名称）____：

我方以诚实、守信的态度参加贵方的比选活动并郑重承诺，在参选过程中，不发生因我方原因造成的违背下列承诺之一的行为或出现其他严重损害贵方利益的行为。如有发生，我方自愿放弃比选申请，且自我方行为被贵方认定之日起两年内，贵方有权不接受我方在贵方招标活动中的报价申请，两年后如我方不能有效证明信誉的改善，贵方仍有权拒绝我方的报价申请。

1、我方承诺不发生弄虚作假骗取中选、中选后非贵方原因放弃中选的行為。如在中选后发现我方申请资料不符合比选要求或资料载明条件发生变化而不符合比选要求，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选人资格，另选中选人。

2、我方承诺不发生任何串通与项目有关的单位而损害贵方或国家利益的行为。

3、如我单位中选，我方承诺：

（1）在项目实施时，我方保证接受贵方在服务内容、服务质量、费用支付额度及支付方式等方面的管理规定。

（2）不发生出具虚假成果或报告的行为。

（3）不发生因我方原因造成服务出现重大失误的行为。

（4）将接受贵方对服务单位的考核管理办法及其他管理规定。

4、比选文件、比选申请文件中的实质性条款也属我方承诺的内容。

比选申请人：____（全称）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代理人：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其他材料（如有）

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

比选申请文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比选申请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致：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互联网大数据分析服务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报价（含税）作为本项目投标报价，此报价已包含比选文件中须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所产生的全部费用，我公司不再以任何理由向你方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2、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比选申请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